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07 年 3 月 30 日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的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3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目 录

一、	基金简介.....	4
二、	基金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6
三、	基金管理人报告.....	7
四、	基金托管人报告.....	10
五、	审计报告.....	11
六、	财务会计报告.....	11
七、	投资组合报告.....	25
八、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	31
九、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1
十、	重大事件揭示.....	31
十一、	年度报告备查文件目录.....	35

一、基金简介

(一) 基金名称：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光大红利

交易代码：36000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募集期间：2006年2月9日至2006年3月17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3月24日

首次募集总份额（包括利息结转）：532,471,074.61份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62,561,048.3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不定期

(二) 基金投资概况

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对高分红类股票及其他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进行投资，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长期增值。

基金投资策略：本基金为股票型投资基金，强调收益的当期实现与资产的长期增值。高分红类股票及其他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是本基金的主要投资对象。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发挥自身的研究力量，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采用科学的投资策略，发现和捕捉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

1、总体资产配置策略

(1) 基金经理在公司开发的多种数量工具支持下，结合市场中各项分析研究结果，对影响中国证券市场的相关因素进行归纳和总结，以求最大可能地预测未来市场的整体变化方向；

(2) 根据对市场变化预测的结果，对各子市场平均收益率进行分析和预测，如股票市场平均股息率、市净率、不同久期的国债收益率等，最终形成投资者的平均收益预期；

(3) 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根据上述研究分析结果，积极灵活地配置各战略资产的投资比例，同时及时跟踪和深度分析国家的各项政策，对可能出现的特别投资机会领先布局。

2、股票投资策略

(1) 行业配置策略

基金经理将通过树状集群评价体系对整体行业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分析，评价体系中包括短期因素指标和长期因素指标，这些指标中特别强调行业的盈利模式和盈利程度、盈利的可持续性、行业平均市盈率、市净率、行业处于的生命周期阶段、行业的可替代性、基金经理与市场普遍看法的不一致性等。通过上述分析，形成本基金投资的重点考虑行业。

(2) 个股选择策略

研究团队根据上述配置结果，利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可投资股票进行初步选择，形成本基金投资的备选股票池。备选股票池中的股票必须是高分红或具有资本增值潜力的价值类股票，以求实现基金资产的短期收益与长期增值的目标。

入选股票为满足以下至少1个指标的个股，其中满足条件1的个股不少于所有备选股票的80%：

实际或预期现金股息率（税后）大于当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投资团队在公司模型支持下认为具有特别投资价值的股票。

在上述股票池建立完成后，基金经理通过数量模型的支持和公司基本面研究，对备选股票进行进一步分析和研究：

① 对备选股票的历史财务和利润分配记录进行分析，了解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倾向；

② 对备选股票的公开信息进行整理，确定该股票可能的分红情况，并预测可能的整体投资收益；

③ 利用公司模型对备选股票的盈利水平、经营现金流以及其他估值指标进行分析和预

测，并结合基本面分析，如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利润分配倾向等，预测预期现金股息率；

④ 对备选股票在市场中的各项分析研究结果进行归纳和总结，对股票价格、P/E、P/B和边际效益等数据进行排序，为该股票在市场中的投资机会进行定位，并获取市场对其价值判断的情报；

⑤ 参与中国金融市场改革和创新的具有良好现金收益的股票，如：股权分置改革中具备较好补偿方案的股票，以较大现金补偿的股票，采用合理的回购价格进行回购的股票等；

⑥ 利用各项量化指标对备选股票经营业绩、各种财务指标进行分析，对股票的价值进行评估，以获取定量和定性的价值参数；

⑦ 公司数量模型的其他分析判断工作。

通过上述的工作，基金经理将各项因素输入相关模型并根据市场状况及时修订各种参数和评估方法，以确定最终投资股票。

3、债券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采用利率预期调整方法作为本基金进行国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可转债等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的核心策略。通过宏观经济方面自上而下的分析及债券市场方面自下而上的分析，把握市场利率水平的运行态势，并作为债券组合久期选择的主要依据。

在利率预期调整方法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备选投资品种的收益率、流动性、信用度等因素的分析评估，并灵活地采用收益率曲线方法、市场和品种选择方法等以组建一个有效的固定收益类证券组合。

4、其他品种投资策略

基金经理将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及基金的申购赎回状况，将部分资产投资于央行票据、正、逆回购等短期货币市场工具或保留为现金。同时基金经理将通过适时的投资于回购（逆回购）等资产调控工具，提高基金资产的使用效率。

另外，本基金被动持有股权分置改革而发行的权证外，也将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其价值的判断，在进行充分风险控制和遵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适当投资于权证，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收益，减少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证券市场实际情况对上述投资策略及投资组合构建流程进行非实质性的调整，此类变更不需经过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业绩比较基准： $70\% \times \text{上证红利指数} + 25\% \times \text{天相国债全价指数} + 5\% \times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主动操作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

本基金力争在科学的风险管理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安全和增值。

(三) 基金管理人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邮政编码：200002

法定代表人：林昌

总经理：傅德修

信息披露负责人：伍文静

联系电话：021-33074700-3105

传真：021-63351152

电子信箱：wuwj@epf.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53524620

基金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资产托管部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兴业大厦 20 层

邮政编码：200041

信息披露负责人：赵建明

联系电话：021-62159219

传真：021-62159217

电子信箱：zhaojianming@cib.com.cn

(四) 基金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基金年度报告（全文）查询网址：<http://www.epf.com.cn>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

(五) 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23 楼

(六) 注册登记机构名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邮政编码：200002

法定代表人：林昌

总经理：傅德修

联系电话：021-33074700

传真：021-63351152

客户服务电话：021-53524620

二、基金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6 年度
基金本期净收益	80,865,812.39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277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56,646,943.8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348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9,965,578.6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377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25.6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9.91%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9.91%

注：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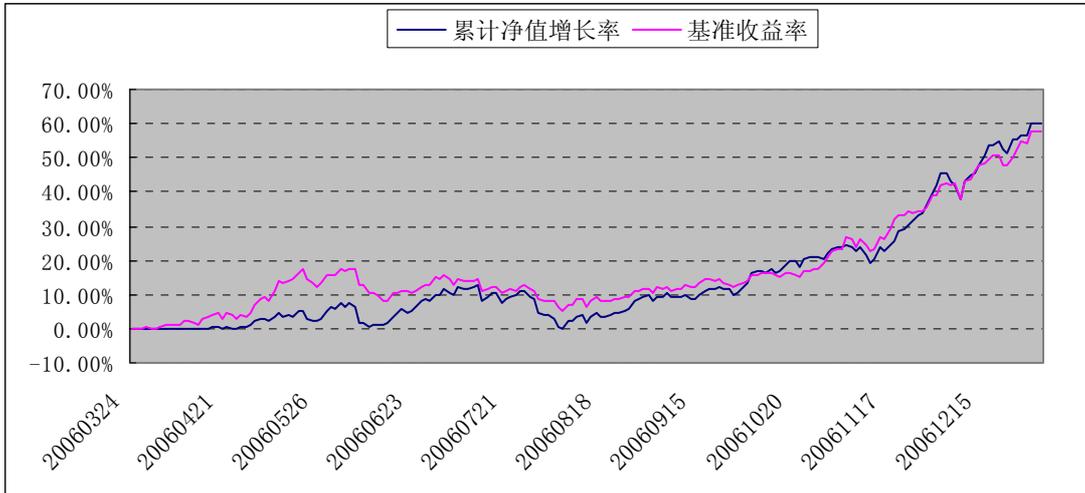
(二) 基金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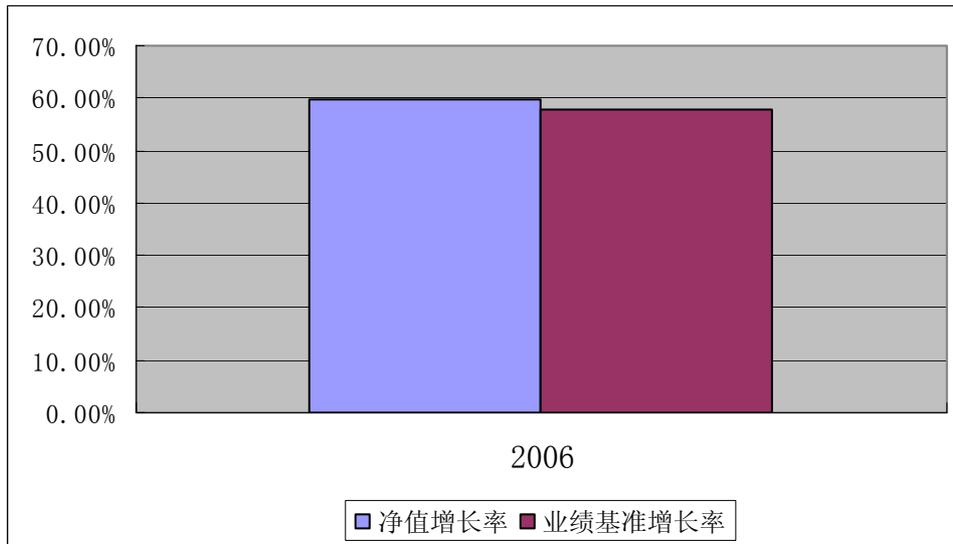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1.22%	1.37%	38.41%	1.25%	2.81%	0.12%
过去六个月	45.72%	1.33%	37.66%	1.13%	8.06%	0.2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59.91%	1.23%	57.93%	1.15%	1.98%	0.08%

备注：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例



(三) 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情况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备注
2006	0.40	2006 年度共进行 1 次分红

三、基金管理人报告

(一) 基金管理人简介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或“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由中国光大集团控股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旗下的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 亿元，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67% 和 33% 的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发起、设立和管理业务，今后，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各类投资者提供更多资产管理服务。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旗下管理着四只开放式基金，即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光大保德

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经理简介

许春茂先生，1974 年出生，英国兰卡斯特大学金融学硕士，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任北京华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高级研究员。2005 年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说明：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审议批准，由许春茂先生接替吴娜女士担任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三）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6 年 11 月 14 日和 2006 年 12 月 13 日，由于本基金受巨额赎回的影响，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 90% 上限。本基金管理人发现后积极采取措施，托管人也进行了相应提醒，上述投资比例已在法定期限内调整到规定范围之内。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取风险准备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为了增强我本基金管理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稳定经营和发展，增强基金份额持有人信心，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6 年 8 月开始按要求计提风险准备金，至本报告期末，没有发生需要使用风险准备金的情况。

（四）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2006 年是本基金运作的第一个年份，值得欣慰的是，本基金克服了建仓期大盘加速上扬、打开赎回时市场剧烈动荡等等不利因素，依然为投资者取得了当年 58% 左右的收益率。

过去的一年是中国证券市场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年，股权分置改革使得市场摆脱了长期以来制度层面的压制，和经济的高速增长严重不对称的长期低迷的证券市场，在估值提升、企业成长、流动性充沛等利多因素推动下，走出了一波气势浩荡的上升行情。本基金在战略层面深刻把握了这一市场演变趋势，在整个 2006 年度坚决做多，在历次市场震荡中都保持了对市场的坚定信心。这一理念在资产配置层面为本基金能够取得较好业绩奠定了基础。

本基金虽然是规模不大的一只基金，但是，我们从未放弃过对具有战略意义的大市值蓝筹公司的研究，我们相信大国证券市场的崛起，必然需要关系国际民生的大市值行业龙头公司的估值提升作为重要动力。在中国石化、宝钢股份、上海机场、招商银行等大市值股票上的提前布局和重点配置，为本基金在 2006 年获取了最多的收益。

基于行业景气和动态估值比较的行业轮动，是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2006 年，我们成功的把握了钢铁、有色、汽车等行业的景气拐点，在这些行业上的提前布局为本基金带来了理想的超额收益。

良好的成长性和具有比较优势的动态估值水平，是我们深入挖掘个股的基本标准。2006 年，本基金在电力设备、化工、零售、医药等行业提前挖掘出一批股票并重仓持有，这些股票后来超越市场的走势，为本基金带来了较好的超额收益。

（五）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走势及投资管理展望

1、宏观经济展望

2007 年的宏观经济走势预计整体上仍将持续向好，出口、投资和消费将对经济增长构成比较强的支撑。

出口方面，由于目前我国外向型经济的优势基础未发生根本性转变，主要的出口产品包括机电、机械、纺织产品等虽然在 07 年会受到外部环境的影响，但其内在比较优势仍未发生根本性改变，因此出口方面虽有可能放缓，但仍将保持现有的发展趋势。同时，2007 年的信贷增长预计仍将保持在较高速度，而与此同时，各种融资渠道的拓展也将带动各投资主体的投资行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望继续维持 20% 以上的增长。而从消费来看，目前消费主要是通过人口结构变迁、全球产业转移以及消费倾向提高等途径对经济增长施加影响的，而这也是我国经济生活中消费变化的一个大趋势。

综合以上因素，在 07 年预期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持续的强劲出口和长期向好的消费行为的带动下，我国明年的经济仍具有长期的增长空间，全年 GDP 增速应该仍会保持在 10% 左右的增长水平。

2、 证券市场展望

经过 2006 年的快速上涨后，目前国内 A 股的整体估值水平已经处于比较高的水平，市场需要一段时间的调整来消化估值的困惑。在估值的压力面前，我们比较倾向认为，在 2007 年，整体市场不会出现 2006 年那样的单边上涨行情，市场总体上升幅度可能在 30% 以下，同时，震荡幅度可能加大。

3、 重点行业展望

在国民经济向好，资金流动性充沛的大背景下，2007 年，我们依然会把金融、地产做为我们主流配置的行业，财富效应和资产高估的形成，会不断推高这两个行业的估值水平，而行业利润高速增长的基本面，也会化解投资者对其估值的恐惧。

而企业盈利增长比较确定、估值依然较低的电子元器件、有色、钢铁、运输、煤炭等行业，会成为我们在风格轮换策略指导下的重点配置行业。同时，我们将密切关注食品饮料、机械设备等行业优质公司的股价走势，在其估值具有吸引力时，买进并持有。

本基金将会密切关注重要生产要素，如水、电、煤、油、土地等领域内的价格形成体制改革所可能带来的冲击，和出现的投资机会。而大型企业集团的购并和整体上市，将是 2007 年证券市场的重要现象，并涌现出众多的投资机会。本基金将在严格的基本面筛选的基础上，对这一主题投资机会密切关注和适当参与。

4、 投资管理展望

本基金在 2007 年的运作中，将严格遵守基金契约，在保证主流资产配置的前提下，辅以适当的时间选择和行业轮换，以期投资者获取超越市场的收益水平。深入的个股研究和提前挖掘，是获取超额收益的重要方法，本基金将一如既往在此方面加强工作。

（六） 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开展内部监察稽核工作时本着合规运作、防范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宗旨，由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的销售等公司所有业务及员工行为规范等方面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并定期制作监察稽核报告报中国证监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内部控制指导意见》的要求，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督促、协助各业务部门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明确风险控制职责并具体落实相应措施，提高全体员工的风险意识，有效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2、 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针对各部门具体业务建立了相应的检查指标及检查重点，通过现场检查、电脑监控、人员询问、重点抽查等一系列方法，定期对公司和基金日常运作的各项业务进行合法合规检查，并对基金投资交易行为过程实施实时监控，督促业务部门不断改进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并按规定定期出具监察稽核报告报送监管机关、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

- 3、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及时准确地向监管机关报送各项报告，并对公司所有对外信息，包括基金法定信息披露、基金产品宣传推介材料和媒体稿件等的合法合规情况进行事前审阅，确保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组织、协调各相关部门及时完成信息披露，确保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进行。
- 4、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持续的学习和培训。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先后组织了新员工入司培训，对相关人员进行《反洗钱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的专项培训和年度监察培训，并组织员工开展学习、讨论，提高和加深了公司员工对基金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明确风险控制职责，树立全员内控意识。
- 5、根据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要求，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实施了一些内部专项审计，及时发现潜在的问题和风险，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通过上述工作，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本基金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公司制度进行。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发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情况；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基金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年度交易量比例也符合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四、基金托管人报告

本托管人依据《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2006年3月24日起托管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报告期内，由于市场波动等原因，本基金在个别工作日出现股票投资比超过基金合同规定上限的情况，本托管人就指标超标情况及时对基金管理人进行了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及时作了反馈，并在规定期限内将投资组合调整到位。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07年3月26日

五、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安永大华业字（2007）第059号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贵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 2006 年 3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业绩表、基金净值变动表及基金收益分配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基金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 3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净值变动及收益分配情况。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 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燕华

2007年3月22日

六、财务会计报告
 (一) 基金会计报表
 (I)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	37,559,477.00
清算备付金		1,186,058.03
交易保证金		25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利息	2	8,972.47
应收申购款		115,654.09
其他应收款		-
股票投资市值	3	215,238,881.84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3	168,257,256.12
债券投资市值		-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
权证投资	4	-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4	-
买入返售证券		-
待摊费用		-
其他资产		-
资产合计		254,359,043.43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918,171.97
应付赎回费		10,998.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VI	318,629.52
应付托管费	VI	53,104.90
应付佣金	5	522,560.28
应付利息		-
应付收益		-
未交税金		-
其他应付款	6	250,000.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
短期借款		-
预提费用	7	320,000.00
其他负债		-
负债合计		4,393,464.74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8	162,561,048.34
未实现利得/（损失）	9	30,757,586.47

未分配收益/（损失）		56,646,943.88
持有人权益合计		249,965,578.69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总计		254,359,043.43
每单位基金净值		1.5377

（II）经营业绩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收入		
股票差价收入	10	78,829,288.57
债券差价收入	11	-594,695.03
权证差价收入	12	1,803,554.87
债券利息收入		1,087,895.03
存款利息收入		402,684.73
股利收入		3,296,178.04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98,836.00
其他收入	13	623,840.89
收入合计		85,547,583.10
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VI	3,686,147.10
基金托管费	VI	614,357.87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41,047.23
利息支出		-
其他费用	14	340,218.51
其中：上市年费		-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审计费用		80,000.00
费用合计		4,681,770.71
基金净收益/（损失）		80,865,812.39
加：未实现利得/（损失）		46,981,625.72
基金经营业绩		127,847,438.11

（III）收益分配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期基金净收益/（损失）		80,865,812.39
加：期初基金净收益/（损失）		-
加：本期损益平准金		-14,474,311.34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66,391,501.05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15	9,744,557.17
期末基金净收益/（损失）		56,646,943.88

（IV）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一、期初基金净值		532,471,074.61
二、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80,865,812.39
未实现利得		46,981,62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127,847,438.11
三、本期基金单位交易：		
基金申购款		63,230,705.84
基金赎回款		-463,839,082.70
基金单位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400,608,376.86
四、本期向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9,744,557.17
五、期末基金净值		249,965,578.69

(二) 会计报表附注

(I) 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206号文《关于同意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于2006年2月9日至2006年3月17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安永大华业字(2006)第253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06年3月24日生效。本基金为股票型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532,277,760.8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193,313.81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532,471,074.61元，折合532,471,074.6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和注册登记人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I)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基金合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而编制。

(III)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按市值计价外，其余报表

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4. 基金资产的估值方法

(1)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证券，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2) 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B.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按其成本价估值；

C. 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估值

根据基金部通知[2006]3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风险控制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年11月13日前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证券，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2006年11月13日后投资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按以下方法估值：

a.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b. 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时，应按以下公式确定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

$$FV=C+(P-C)\times(DI-Dr)/DI$$

(其中：FV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值；C为该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取得成本；P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DI为该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天数；Dr为估值日剩余锁定期，即估值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3)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净价估值，并按债券面值与票面利率扣除应由债券发行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在债券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4)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该日没有交易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并按债券面值与票面利率扣除应由债券发行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在债券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5) 未上市债券按其成本价估值；

(6)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其成本价估值，并按债券面值与票面利率扣除应由债券发行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在债券持有期间内计提利息；

(7) 上市流通的认股权证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该日无交易的权证，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计算；

(8) 未上市流通的认股权证，由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综合考虑市场情况、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剩余期限、市场无风险利率、标的股票价格波动等因素，按照最能反映权证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9) 配股权证，从配股除权日到配股确认日止，按收盘价高于配股价的差额估值；如果收盘价等于或低于配股价，则估值额为零；

(10) 如有遇特殊情况而无法或不宜以上述方法确定资产价值时，或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11) 如有国家对证券投资基金资产估值方法有新增规定或变更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 证券投资的成本计价方法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差价收入/（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央行票据和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配股权证及由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获得的权证，在确认日记录所获分配的权证数量，该等权证初始成本为零；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权证差价收入/（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6.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 股票差价收入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2) 债券差价收入

卖出交易所上市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并按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于实际收到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并按实际收到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3) 权证差价收入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4)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 (5)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 (6)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 (7)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 (8) 其他收入于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

7.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 (4)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8. 基金申购、赎回的确认

- (1)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资产所有。

$$\text{申购费用} = \text{申购金额} \times \text{申购费率}$$

$$\text{净申购金额} = \text{申购金额} - \text{申购费用}$$

$$= \text{实收基金} + \text{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 \text{损益平准金}$$

$$\text{申购份额} = \text{净申购金额} / \text{申购价格}$$

$$\text{实收基金} = \text{申购份额} \times 1 \text{元}$$

$$\text{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 (\text{交易日未实现利得} / \text{交易日净资产}) \times \text{净申购金额}$$

$$\text{损益平准金} = (\text{交易日未分配利润} / \text{交易日净资产}) \times \text{净申购金额}$$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不收取申购费用。

- (2)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的金额，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除相应的费用的金额，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资产所有。

$$\text{赎回金额} = \text{赎回份额} \times \text{交易日基金单位净值}$$

$$= \text{实收基金} + \text{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 \text{损益平准金}$$

$$\text{实收基金} = \text{赎回份额} \times 1 \text{元}$$

$$\text{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 (\text{交易日未实现利得} / \text{交易日净资产}) \times \text{赎回金额}$$

$$\text{损益平准金} = (\text{交易日未分配利润} / \text{交易日净资产}) \times \text{赎回金额}$$

$$\text{赎回费用} = \text{赎回金额} \times \text{赎回费率}$$

$$\text{净赎回金额} = \text{赎回金额} - \text{赎回费用}$$

- (3) 交易日的基金单位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

9.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受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 (3) 如果基金投资当期出现净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 (4) 基金当年收益应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 (5)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 (6) 在符合基金分配条件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至多五次，每次基金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60%。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三个月，收益可不分配，年度分配在基金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完成；
- (7) 红利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时，基金注册登记人可将投资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自动再投资的计算方法，可按《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及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 (8)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IV) 税项

(1) 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1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的通知》，自2005年1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由原先的2‰调整为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V)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

1. 银行存款

项目	2006-12-31
活期存款	<u>37,559,477.00</u>

2. 应收利息

项目	2006-12-31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8,438.67
应收清算备付金利息	<u>533.80</u>
应收权证保证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
合计	<u>8,972.47</u>

3. 股票投资

(1) 明细如下：

明细项目	2006-12-31		
	成本	市值	估值增值
股票投资	<u>168,257,256.12</u>	<u>215,238,881.84</u>	<u>46,981,625.72</u>
债券投资	-	-	-
权证投资	-	-	-
合计	<u>168,257,256.12</u>	<u>215,238,881.84</u>	<u>46,981,625.72</u>

本基金自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所投资的股票中，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为人民币211,437.37元。此等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票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2) 年末持有的流通受限的股票为：

a. 因网上新股申购而流通受限的股票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投资成本	年末估 值单价	年末估值 总额	可流通日期 (年/月/日)	开盘单价
601628	中国人寿	<u>11,000</u>	<u>207,680.00</u>	18.88	<u>207,680.00</u>	2007/01/09	37.00

b. 因网下新股申购而流通受限的股票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投资成本	年末估 值单价	年末估值 总额	可流通日期 (年/月/日)	开盘单价
601988	中国银行	<u>186,270</u>	<u>573,711.60</u>	5.43	<u>1,011,446.10</u>	2007/01/05	5.30

除此之外，无因其他原因导致年末持有的股票流通受限的情况。

4. 权证投资

本基金2006年末无持有权证的情况。

5. 应付佣金

项目	2006-12-3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1,486.33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	154,459.67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5,546.24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u>101,068.04</u>
合计	<u>522,560.28</u>

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06-12-31
应付券商席位保证金	<u>250,000.00</u>

7. 预提费用

项目	2006-12-31
审计费	80,000.00
信息披露费	<u>240,000.00</u>
合计	<u>320,000.00</u>

8. 实收基金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期认购	532,277,760.80
加：募集期间认购资金利息折份额	<u>193,313.81</u>
期初基金份额	532,471,074.61
加：本期申购	56,459,478.33
其中：基金分红再投资	1,420,904.17

减：本期赎回	426,369,504.60
年末实收基金	<u>162,561,048.34</u>

9. 未实现利得/（损失）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
投资估值增值/（减值）（1）	46,981,625.72
其中：股票估值增值	46,981,625.72
债券估值增值	-
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16,224,039.25
其中：本期申购	1,810,315.86
本期赎回	<u>-18,034,355.11</u>
年末余额	<u>30,757,586.47</u>

（1）未实现投资估值增值/（减值）按投资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股票投资	46,981,625.72
债券投资	-
权证投资	-
合计	46,981,625.72

10. 股票差价收入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31,791,415.10
减：应付佣金总额	616,210.43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u>652,345,916.10</u>
股票差价收入	<u>78,829,288.57</u>

11. 债券差价收入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卖出债券成交总额	485,576,298.63
减：卖出债券成本总额	484,153,614.78
减：应收利息总额	<u>2,017,378.88</u>
债券价差收入	<u>-594,695.03</u>

12. 权证差价收入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卖出权证成交总额	1,803,554.87
减：卖出权证成本总额	-
权证差价收入	<u>1,803,554.87</u>

13. 其他收入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赎回费收入	579,804.33
其他	<u>44,036.56</u>
合计	<u>623,840.89</u>

14. 其他费用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审计费用	80,000.00
信息披露费	240,000.00
账户维护费	9,000.00
交易费用	4,196.95
银行费用	2,538.20
其他	<u>4,483.36</u>
合计	<u>340,218.51</u>

15. 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本基金自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累计分配收益一次，分红公告日为2006年7月27日，权益登记日为2006年8月2日，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收益金额为人民币0.40元，共分配收益人民币9,744,557.17元。

(VI)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发起人 注册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a). 股票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成交金额	占报告期总成交金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440,089,729.24	28.48%

(b). 权证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成交金额	占报告期总成交金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1,457,988.04	80.83%

(c). 债券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成交金额	占报告期总成交金额的比例
-	-	-

(d). 回购交易

关联方名称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成交金额	占报告期总成交金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344,300,000.00	100.00%

(e). 佣金

关联方名称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期佣金	占本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余额	占应付佣金余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357,429.95	28.61%	131,486.33	25.16%

注：（1）上述佣金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2）股票交易佣金为成交金额的1%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买（卖）证管费和证券结算风险基金等）；证券公司不向本基金收取国债现券及国债回购和企业债券的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和证管费由本基金交纳，其所计提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从支付给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中扣除。佣金的比率是公允的，符合证监会有关规定。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得的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3. 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自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均未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与关联方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4. 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报酬

(1) 基金管理人报酬——基金管理费

- a. 支付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b.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如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顺延。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期计提	<u>3,686,147.10</u>
本期支付	<u>3,367,517.58</u>
期末余额	<u>318,629.52</u>

(2) 基金托管人报酬——基金托管费

- a.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b.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如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顺延。

项目	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本期计提	<u>614,357.87</u>
本期支付	<u>561,252.97</u>
期末余额	<u>53,104.90</u>

(3)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6年12月31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人民币37,559,477.00元。本会计期间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388,835.19元。

5. 关联方持有基金份额

(1) 基金管理人所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自2006年3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2) 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所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机构于2006年末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VII) 或有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VIII) 承诺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IX) 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非调整事项

本基金于2007年1月31日对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人民币0.5元进行分红，实际分配收益为人民币8,847,850.61元。

除以上情况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非调整事项。

(X) 其他重要事项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XI) 会计报表的批准

本会计报表及附注已于2007年3月22日经本基金管理人批准。

七、投资组合报告

(一) 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期末市值（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215,238,881.84	84.62%
债券	-	-
权证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38,745,535.03	15.23%
其他资产	374,626.56	0.15%
合计	254,359,043.43	100%

(二) 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分类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8,208,000.00	3.28%
C 制造业	126,859,010.31	50.75%
C0 食品、饮料	14,009,360.20	5.60%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5,454,000.00	2.18%
C5 电子	17,494,439.34	7.00%
C6 金属、非金属	47,111,543.97	18.85%
C7 机械、设备、仪表	32,208,156.80	12.89%
C8 医药、生物制品	10,581,510.00	4.23%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5,914,069.84	6.37%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5,441,400.00	2.18%
G 信息技术业	12,074,500.00	4.8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业	5,972,731.83	2.39%
I 金融、保险业	19,291,200.34	7.72%
J 房地产业	9,150,969.52	3.66%
K 社会服务业	2,230,000.00	0.89%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5,253,000.00	2.10%
M 综合类	4,844,000.00	1.94%
合计	215,238,881.84	86.11%

(三) 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期末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73	宝胜股份	950,000	12,074,500.00	4.83%
2	000550	江铃汽车	872,900	10,823,960.00	4.33%
3	600900	长江电力	1,012,072	9,887,943.44	3.96%
4	600675	中华企业	848,884	9,150,969.52	3.66%
5	600028	中国石化	900,000	8,208,000.00	3.28%
6	000612	焦作万方	960,000	8,064,000.00	3.23%
7	600875	东方电机	293,808	7,962,196.80	3.19%
8	600584	长电科技	782,277	7,814,947.23	3.13%
9	600887	伊利股份	270,000	7,155,000.00	2.86%
10	000858	五粮液	299,972	6,854,360.20	2.74%
11	600016	民生银行	643,339	6,562,057.80	2.63%
12	600036	招商银行	400,000	6,544,000.00	2.62%
13	600005	武钢股份	1,000,000	6,360,000.00	2.54%
14	600535	天士力	400,000	6,168,000.00	2.47%
15	600019	宝钢股份	700,000	6,062,000.00	2.43%
16	600697	欧亚集团	567,211	5,972,731.83	2.39%
17	600795	国电电力	949,920	5,861,006.40	2.34%
18	000039	中集集团	300,000	5,652,000.00	2.26%
19	600596	新安股份	300,000	5,454,000.00	2.18%

20	600261	浙江阳光	414,672	5,266,334.40	2.11%
21	600880	博瑞传播	300,000	5,253,000.00	2.10%
22	600026	中海发展	500,000	5,175,000.00	2.07%
23	600550	天威保变	280,000	5,110,000.00	2.04%
24	000807	云铝股份	468,822	4,997,642.52	2.00%
25	601398	工商银行	800,000	4,960,000.00	1.98%
26	000680	山推股份	600,000	4,908,000.00	1.96%
27	600895	张江高科	700,000	4,844,000.00	1.94%
28	000825	太钢不锈	370,000	4,832,200.00	1.93%
29	600219	南山铝业	500,000	4,495,000.00	1.80%
30	600201	金宇集团	826,500	4,413,510.00	1.77%
31	000823	超声电子	806,793	4,413,157.71	1.77%
32	000960	锡业股份	420,000	3,725,400.00	1.49%
33	600151	航天机电	400,000	3,404,000.00	1.36%
34	600296	S兰铝	200,000	2,582,000.00	1.03%
35	000978	桂林旅游	200,000	2,230,000.00	0.89%
36	601988	中国银行	187,378	1,017,462.54	0.41%
37	600888	新疆众和	18,399	341,301.45	0.14%
38	601333	广深铁路	37,000	266,400.00	0.11%
39	601628	人寿中国	11,000	207,680.00	0.08%
40	601991	大唐发电	16,000	165,120.00	0.07%

(四) 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 累计买入价值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的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买入累计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600900	长江电力	29,497,367.97	11.80%
600028	中国石化	27,388,531.10	10.96%
600795	国电电力	22,706,248.86	9.08%
600050	中国联通	21,855,516.48	8.74%
600973	宝胜股份	20,965,434.87	8.39%
600009	上海机场	20,615,642.81	8.25%
600036	招商银行	20,136,892.52	8.06%
600887	伊利股份	19,697,847.68	7.88%
600016	民生银行	18,476,428.36	7.39%
600331	宏达股份	17,875,707.27	7.15%
600183	生益科技	15,024,152.56	6.01%
000927	一汽夏利	14,376,014.32	5.75%
600717	天津港	13,794,050.37	5.52%
600201	金宇集团	13,382,819.60	5.35%
600519	贵州茅台	13,270,631.00	5.31%

000680	山推股份	12,259,985.94	4.90%
600261	浙江阳光	11,929,718.62	4.77%
600019	宝钢股份	11,708,943.97	4.68%
600517	置信电气	11,702,696.60	4.68%
000528	柳工	10,565,639.08	4.23%
000063	中兴通讯	10,543,873.59	4.22%
600820	隧道股份	10,489,635.36	4.20%
000550	江铃汽车	10,474,682.68	4.19%
600697	欧亚集团	10,042,653.26	4.02%
600809	山西汾酒	9,709,509.82	3.88%
600675	中华企业	9,554,952.47	3.82%
000612	焦作万方	9,361,078.05	3.74%
600827	友谊股份	9,252,050.29	3.70%
600104	上海汽车	9,203,804.88	3.68%
600584	长电科技	9,135,160.47	3.65%
600596	新安股份	9,120,860.08	3.65%
600005	武钢股份	9,087,386.05	3.64%
000002	万科A	8,858,206.86	3.54%
600151	航天机电	8,582,386.62	3.43%
600636	三爱富	8,413,533.82	3.37%
600307	酒钢宏兴	8,313,128.44	3.33%
600724	宁波富达	8,312,324.87	3.33%
000898	鞍钢股份	7,420,166.83	2.97%
600875	东方电机	7,370,199.66	2.95%
600888	新疆众和	7,312,384.18	2.93%
000157	中联重科	7,287,897.58	2.92%
600660	福耀玻璃	7,262,744.14	2.91%
600361	华联综超	7,259,991.39	2.90%
600547	山东黄金	7,250,880.85	2.90%
600879	火箭股份	7,182,852.93	2.87%
000568	泸州老窖	7,090,940.89	2.84%
000987	广州友谊	7,088,731.56	2.84%
000402	金融街	6,929,308.88	2.77%
600535	天士力	6,851,259.35	2.74%
600880	博瑞传播	6,784,278.14	2.71%
600085	同仁堂	6,734,703.67	2.69%
600550	天威保变	6,579,028.39	2.63%
002028	思源电气	6,522,334.69	2.61%
600219	南山铝业	6,433,196.88	2.57%
000807	云铝股份	6,421,203.42	2.57%

000825	太钢不锈	6,383,351.30	2.55%
600026	中海发展	5,765,012.25	2.31%
600527	江南高纤	5,665,617.24	2.27%
600030	中信证券	5,618,636.49	2.25%
000823	超声电子	5,604,325.93	2.24%
000423	S 阿 胶	5,596,318.59	2.24%
600563	法拉电子	5,563,162.95	2.23%
000410	沈阳机床	5,443,402.42	2.18%
600423	柳化股份	5,237,770.17	2.10%
600472	包头铝业	5,219,284.45	2.09%
000039	中集集团	5,110,987.25	2.04%
600718	东软股份	5,027,220.90	2.01%

2、 累计卖出价值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的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累计卖出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600028	中国石化	25,986,237.91	10.40%
600050	中国联通	24,771,178.99	9.91%
600009	上海机场	22,967,266.34	9.19%
600900	长江电力	22,393,974.24	8.96%
600717	天津港	19,361,447.30	7.75%
600036	招商银行	18,433,606.65	7.37%
600331	宏达股份	18,159,207.59	7.26%
600519	贵州茅台	17,968,916.15	7.19%
600795	国电电力	17,444,337.34	6.98%
600016	民生银行	17,191,610.70	6.88%
600973	宝胜股份	17,116,505.84	6.85%
600887	伊利股份	15,995,882.47	6.40%
600517	置信电气	15,671,688.78	6.27%
600183	生益科技	15,565,620.06	6.23%
000528	柳 工	15,240,685.87	6.10%
000063	中兴通讯	13,485,123.13	5.39%
000927	一汽夏利	13,292,736.52	5.32%
600201	金宇集团	11,464,786.52	4.59%
600820	隧道股份	11,230,147.35	4.49%
000157	中联重科	11,020,991.53	4.41%
600809	山西汾酒	10,177,339.29	4.07%
000680	山推股份	10,174,307.46	4.07%
600827	友谊股份	10,054,653.60	4.02%
000402	金 融 街	9,717,641.81	3.89%
600019	宝钢股份	9,198,670.27	3.68%

600104	上海汽车	8,853,586.26	3.54%
000568	泸州老窖	8,754,368.55	3.50%
600660	福耀玻璃	8,614,341.40	3.45%
600636	三爱富	8,110,914.88	3.24%
000002	万科A	8,108,405.66	3.24%
002028	思源电气	8,009,995.39	3.20%
600307	酒钢宏兴	7,905,366.47	3.16%
600596	新安股份	7,501,262.25	3.00%
600724	宁波富达	7,469,550.95	2.99%
600527	江南高纤	7,196,472.08	2.88%
000898	鞍钢股份	7,182,123.57	2.87%
000410	沈阳机床	7,108,639.37	2.84%
600361	华联综超	7,104,203.39	2.84%
600423	柳化股份	7,091,208.06	2.84%
000987	广州友谊	7,084,720.17	2.83%
600697	欧亚集团	7,083,693.77	2.83%
000423	S阿胶	7,038,617.74	2.82%
600879	火箭股份	7,034,427.31	2.81%
600005	武钢股份	6,903,813.24	2.76%
600138	中青旅	6,797,002.16	2.72%
600547	山东黄金	6,513,402.47	2.61%
600888	新疆众和	6,465,351.25	2.59%
600718	东软股份	6,442,243.45	2.58%
600085	同仁堂	6,075,563.88	2.43%
000825	太钢不锈	6,065,968.39	2.43%
600030	中信证券	5,987,322.95	2.40%
600563	法拉电子	5,818,553.36	2.33%
600261	浙江阳光	5,745,059.18	2.30%
600037	歌华有线	5,552,119.19	2.22%

3、 报告期内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买入股票成本总额	821,027,095.91
卖出股票收入总额	731,791,415.10

(五) 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国家债券投资	-	-
央行票据投资	-	-
金融债券投资	-	-
企业债券投资	-	-

可转债投资	-	-
债券投资合计	-	-

(六) 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名称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七)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交易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利息	8,972.47
3	应收申购款	115,654.09
4	待摊费用	-
	合计	374,626.56

- 4、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投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权证投资。
- 6、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持有人结构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				持有人户数	人均持有份额 (份)
个人(份)	比例	机构(份)	比例		
92,981,361.18	57.2%	69,579,687.16	42.8%	2520	64,508.35

九、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期初基金总份额	本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本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期末基金总份额
532,471,074.61	56,459,478.33	426,369,504.60	162,561,048.34

十、重大事件揭示

- (一)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二)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由首席运营总监梅雷军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梅雷军先生的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已获中国

证监会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梅雷军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日期：2006 年 11 月 22 日)。

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由首席市场总监梅键先生、首席投资总监袁宏隆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梅键、袁宏隆先生的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梅键、袁宏隆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日期：2007 年 2 月 9 日)。

(三)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四)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五) 基金收益分配事项：

	分红公告日	权益登记日	每 10 份基金份额 收益分配金额(元)	收益分配金额 (元)
2006 年度第 1 次分红	2006-07-27	2006-08-02	0.40	9,744,557.17

(六) 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情况是 80,000.00 元,目前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

(七) 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发生。

(八)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席位的有关情况：

1、报告期内租用各证券公司席位进行的股票成交量统计

证券公司名称	租用席位数量	股票成交金额	占总成交额的 比例	权证成交金额	占总成交额的 比例	佣金	占佣金总量的 比例
光大证券	1	440,089,729.24	28.48%	1,457,988.04	80.83%	357,429.95	28.61%
平安证券	1	372,078,534.97	24.08%	124,156.86	6.88%	291,153.82	23.30%
银河证券	1	383,720,712.96	24.84%	221,552.55	12.29%	314,649.05	25.18%
中信建投	1	349,120,323.22	22.60%	-	-	286,277.82	22.91%
合计	4	1,545,009,300.3 9	100.00%	1,803,697.45	100.00%	1,249,510.6 4	100.00%

2、报告期内租用各证券公司席位进行的债券和债券回购成交量统计

证券公司名称	债券成交金额	占总成交额的 比例	债券回购成交金额	占总成交额的 比例
光大证券	-	-	-	100.00%

			344,300,000.00	
平安证券	-	-	-	-
银河证券	-	-	-	-
中信建投	-	-	-	-
合计	-	-	344,300,000.00	100.00%

3、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席位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无席位变更情况。

4、专用席位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选用其专用交易席位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选择交易席位制度体现了我们团队化的投资程序。选用标准为：

-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经营行为规范，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 能够为满足投资团队的每一位成员的要求。
- 对于某一领域的研究实力超群，或是能够提供全方面，高质量的服务。

基金管理人按照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交易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 选择使用基金专用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 投资团队成员选择 3 到 10 个证券经营机构，根据各证券经营机构所提供的各类研究报告和信息资讯进行综合评价，包括研究报告的覆盖面、观点的说服力、支持观点的论点质量、分析方式的独创性某一领域内的专长和提供信息、数据及研究的及时性。
- 任何一个机构在任何一个评估因素不得获得一位成员 40 票以上或 10 票以下的投票。
- 根据投票情况得出算术平均。
- 在一般情况下，单个券商所获得的总有效票数应在 5% 至 30% 之间。

一个普通的证券经营机构无法获得高投票率，除非其能够提供及时服务。能够不断创新或在某一领域有特殊专长的证券经营机构比一个仅仅具有广覆盖面的证券经营机构更容易得到高投票率。

此套经过缜密严谨的选用机制反映了我们的投资程序，证券经营机构对我们的交易执行判断影响有限。同时，我们量化程序具有覆盖面广的优点。证券经营机构可以在两方面为我们提供增值服务：收集可供我们进行量化分析的数据以及深入的定性分析。

团队成员将投票结果汇集到投资副总监计算整体投票结果，由投资总监对最终投票结果做整体把握，并将其转换为委托目标要求的百分比形式。

(九) 其他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件

1. 2006 年 2 月 6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摘要、《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2. 2006 年 2 月 9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光大银行、交通银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3. 2006 年 3 月 9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公告》，募集期延长至 2006 年 3 月 17 日。

4. 2006 年 3 月 25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3 月 24 日生效。

5. 2006 年 3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业务的公告》。

6. 2006 年 5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公告》。

7. 2006 年 6 月 28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在 2006 年 6 月 30 日至 2006 年 7 月 30 日止的正常交易日，凡购买本基金的投资者（仅适用于前端收费）均享受正常申购费率 6 折的优惠。

8. 2006 年 7 月 8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审议批准，由许春茂先生接替吴娜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9. 2006 年 7 月 22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自 2006 年 7 月 22 日起招商银行代理销售本基金。

10. 2006 年 7 月 27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 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权益登记日为 2006 年 8 月 2 日。

11. 2006 年 11 月 1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所有股票型基金在交通银行开展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费率实行优惠费率。

12. 2006 年 11 月 7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13. 2006 年 11 月 22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梅雷军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九) 报告期后至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的重大事件

1. 2007 年 1 月 5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关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我司所管理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等事项的说明》。

2. 2007 年 1 月 19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在兴业银行开展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在 2007 年 1 月 22 日起，通过兴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仅适用于前端收费）享受正常申购费率 6 折起的优惠。

3. 2007 年 1 月 19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兴业银行开展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自 2007 年 1 月 22 日起，通过兴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基金，申购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不含 500 万），不分金额级差，统一适用 0.6% 的申购费率。

4. 2006 年 1 月 29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 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权益登记日为 2007 年 1 月 31 日。

5. 2007 年 3 月 7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公告》，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6. 2007 年 3 月 8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借记卡）基金网上交易的公告》，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面向持有中国建设银行龙卡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推出了基金网上交易业务。

7. 2007 年 3 月 12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公告》，本公司住所变更为：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8. 2007 年 3 月 21 日，基金管理人刊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 年度第二分红公告》，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权益登记日：2007 年 3 月 23 日。

9. 2007 年 1 月 15 日，基金托管人刊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3.33 亿 A 股。2007 年 2 月 5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0 亿元。

十一、 年度报告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基金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意见书
- 6、 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7、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8、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 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 1、 查阅地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 2、 网址：<http://www.epf.com.cn>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30 日